

土地复垦方案评审表

生产（建设）项目名称	泸县毗卢镇卫生院迁建项目临时用地复垦方案	
生产（建设）单位名称	泸县毗卢镇卫生院	
方案编制单位名称	四川丹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泸县分公司	
项目用地面积	永久性建设用地	0.0000 公顷
	损毁土地面积	0.0976 公顷
生产年限（或投资期限）	4 年 2022 年 8 月 2026 年 7 月	

专家 评审 结论

2022 年 10 月 25 日，泸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泸县组织专家对泸县毗卢镇卫生院迁建项目临时用地的土地复垦方案（下简称“方案”）进行技术评审，在专家审阅报告、听取介绍和讨论基础上，形成以下专家组的意见：

一、项目拟损毁土地面积为 0.0976hm²，损毁土地方式为占压；损毁地类分别为：水田 0.0800hm²、坑塘水面 0.0168hm²、竹林地 0.0008hm²。

二、《方案》编制充分运用了项目土地勘界成果、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以及项目总体规划设计等相关资料，对项目区设计文件及现有资料进行了较全面的分析，结合工程建设占地状况，对工程建设区拟损毁土地编制了复垦方案，进行了土地复垦工程设计。《方案》土地复垦目标为：项目区不留设永久占用土地的设施，共计复垦土地面积 0.0976 公顷，复垦地类均为耕地，土地复垦率为 100%。本项目土地复垦总投资 52183 元，单位面积投资为 3.57 万元/亩。方案投资估算经济合理，明确复垦资金由泸县毗卢卫生院全额承担。

三、《方案》编制符合有关的技术规范和标准，采用的技术路线和设计的工程设施符合相关要求，设计的复垦工程基本可行。

四、《方案》土地复垦工程总体布局合理，较全面考虑了主体工程各种施工因素，各项措施符合土地复垦的规范要求，实施可操作性强，基本满足工程实施要求，保证复垦土地质量。

五、《方案》编制充分尊重土地所有权人(或使用权人)意愿。

六、综上所述，评审专家组认为《方案》报告章节齐全，内容较全面，措施明确，基本达到建设项目土地复垦方案编制要求，符合土地复垦有关技术规范和规程。专家组同意该方案通过审查。

专家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杨大金	研究员	13508039075	杨大金
	马瑞娟	高工	13541588586	马瑞娟
	甘利全	高工	13982486757	甘利全
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审核意见	自然资源管理部门意见 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11.11			
备注				

填表说明：

1. 专家组要在评审表上填写评审结论并附专家本人签名。
2. 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审核意见：指出组织评审的自然资源部门对专家结论审核后签署的意见